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71154313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4月25日

商 标

# 竹节高

申 请 人 王瑞敏

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多伦淖尔镇向阳路352号

代理机构 知橙云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会计